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8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 3,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3%）无限售流通股给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增加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仙玉先生为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的单一委托人。

●本次权益变动仅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成员构成发生变化以及股份的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总数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内部转让股份的基本情况**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鸽集团”）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告知函》。双鸽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 3,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3%）无限售流通股给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同时双鸽集团与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仙玉先生为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的单一委托人。

本次股份内部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数量(股)	交易方式	转让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2021 年 5 月 19 日	3,180,000	大宗交易	14.91	0.93%

本次转让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双鸽集团持有的股份（包括公司权益分派送转增股本相应增加的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鸽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6,85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6%。

上述变动仅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成员构成发生变化以及股份的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总数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构成及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		本次转让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仙玉	无限售流通股	500,000	0.15%	500,000	0.15%
张雪琴	无限售流通股	35,869,300	10.53%	35,869,300	10.53%
李丽莎	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0	2.93%	10,000,000	2.93%
李慧慧	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0	2.93%	10,000,000	2.93%
田云飞	无限售流通股	3,400,000	1.00%	3,400,000	1.00%
别涌	无限售流通股	3,400,000	1.00%	3,400,000	1.00%
双鸽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10,030,800	32.29%	106,850,800	31.36%
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22,000,000	6.46%	22,000,000	6.46%
纯达锐进创新成长2号	无限售流通股	0	0	3,180,000	0.93%
合计		195,200,100	57.29%	195,200,100	57.29%

## 三、《一致行动人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双鸽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纯达锐进创新成长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鉴于：

1、乙方为私募基金产品，受让双鸽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票3,180,000股，甲乙双方决定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股东权利的一致行动

乙方承诺在公司的各事项上，乙方与甲方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并以甲方的意思表示为准采取一致行动，做出与甲方相同的意思表示。

在保持一致行动期间，乙方同意就行使股东权利时的股东表决权、提案权、

提名权、召集权等全权委托甲方行使，乙方无需再向甲方出具书面委托书。

### 3、股份变动的一致行动

乙方所持公司股份的任何变动，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转让、股份质押或设置其他第三方权益，须事先获得甲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许可方能进行。

甲乙双方持股合并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

### 4、一致行动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 10 年；如无新的书面协议，期满后自动续期。

### 5、协议的变更或解除

本协议自双方在协议上签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在协议期限内应完全履行协议义务，非经双方协商一致并采取书面形式，本协议不得随意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在有效期到期前解除本协议。

## 四、其他情况说明

1、双鸽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鸽集团持有本公司 31.36%的股权。纯达锐进创新成长 2 号为本次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0.93%的股权。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成员或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其相关股份锁定的承诺。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